

24小时新闻热线 96706 (省内市话)
烟台 6610123

说说突发事 稀奇事 烦心事
线索见报即奖 30-1000元

一万六的“深圳货”竟是淄博产

产地不符、送货延期,商家为此赔偿6000元

本报记者 秦雪丽 实习生 周雪 张露 通讯员 杨波

为了装修新房,牟女士于年前在市区一家专卖店订购了7套复合门,本想着装修好新房,全家人在烟台共度春节。不料商家一拖再拖,直到今年3月底,货才到手,而让牟女士更为生气的是,商家所谓的深圳产的“门”产地竟是淄博,为此,该商家向牟女士赔偿6000元。

只因差个门 回到东营过春节

牟女士是牟平区人,在东营做生意,去年在牟平区买下一套别墅,打算让母亲晚年享受享受。去年12月9日,眼见室内装修工程快结尾,就到芝罘区某专卖店,定做某品牌实木复合门7套,门套3

个,材质为奥松板加实木填充物,颜色为象牙白,总价值16439.80元。业务经理开出《合同书》一份,并写明交货日期为35至40天。

接到商家年前到货的承诺,想到家人能在新房团圆过年,满心欢喜地牟女士就到小区附近热电公司,付清一个冬季的采暖费7571.20元。

期间,商家曾找到牟女士商量订购门的颜色,并把门的颜色改成了黑色开放漆。但她奇怪的是,随着新年的临近,货期却音讯全无。“2011年1月23日,家中装修基本完工,我向商家再次打电话催货,对方承诺肯定不会耽误我年前搬家。”牟女士介绍,抱着年前乔迁之喜的盼头,她只好比往日多花1000元,雇人打扫新家卫生。

然而让牟女士生气的是,1月26日,商家表示牟女士订购的门年前不能到货,这也就意味着牟

女士及家人不能在新家过年。“耗费了那么大的精力,却因为几个门没有到货,不能在烟台新房子过年。”无奈之下,她只能陪着母亲回到东营过了春节。

盼来的“深圳门” 竟是淄博造

过完正月十五,牟女士追问店老板货期。不急不慢的老板表示:“工厂工人刚上班,还要再等等。”3月5日,牟女士接到显示号码为淄博的一个电话,对方自称是当地木门厂的一位负责人,告诉牟女士订购的门面喷漆得返工,要求再等等。经过一番对话,牟女士方知,自己苦等近百日的深圳门,转眼竟变成淄博造。

从开始看样品,到签合同,老板一直口口声声强调:“深圳产”

的门质量绝对没问题,却从未吐露“淄博”二字。想到这里,牟女士不禁倒吸一口凉气,一种被骗之感随之涌上心头。3月31日,生气的牟女士来到烟台市工商局芝罘分局进行投诉,随后,执法人员来到该商家进行了调查。

关于木门产地为何半路而变,该店老板表示牟女士在店里看样品时,工作人员为揽下这笔生意,就未把产地一事向牟女士讲透。店老板就未在《合同书》里清楚注明这个情况表示歉意。针对为何数次拖延交货,老板解释道:“淄博工厂人手少,活干不过来。”

4月6日上午,牟女士要求退货,并要求店方赔偿采暖费,不追究其它责任。店老板表示货已到烟台,退货很难。后经工商部门协调,牟女士表示可以收下这批货。同时,商家赔偿牟女士6000元作为弥补。



▲牟女士订购的门已运到了商家仓库——秦雪丽 摄

上千亩山林遭大火吞噬

事发栖霞与海阳交界的桃村镇附近,当地数十名工作人员上山灭火

奖励线索人
李先生100元



在海阳和栖霞交界处,几座山头起火,火势较大,浓烟滚滚。本报记者 钟建军 鞠平 摄

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(记者 鞠平 钟建军) 12日下午,在海阳和栖霞交界的几座山上突发火灾,风助火势,山火蔓延很快,上千亩山林惨遭吞噬。

大火浓烟铺天盖地

12日下午4时,记者接到6610123热线电话,一位市民称,自己开车从海阳与栖霞桃村附近经过,看到山上浓烟滚滚,大火正在肆虐。随后,记者驱车赶往海阳与桃村的交界处,刚进桃村界,就发现南边的天空堆积着厚厚的灰云层,重重地压在半空中。越靠近海阳,云层越重。虽然此时隔着起火的山头还很远,但是记者能感觉到火势很大,浓烟有种铺天盖地的架势,有的路段,连太阳都被遮了起来。

傍晚6时左右,经过坑洼不平的山路,记者终于赶到起火的山脚下,此处距离火灾现场还有上百米,但是大火的威力已经能感觉到,空气中弥漫的是烧焦的味道。因为隔得远,还

不觉得呛人。

火势太大,人员无法靠近

记者赶到时,一批身穿迷彩、身背风机灭火器的人员正在登山,记者跟随着他们赶往火灾现场。

据了解,这些人员都是桃村镇党委机关的工作人员。一位工作人员介绍说,大火是从一山之隔的海阳烧过来,此处是海阳和栖霞桃村的交界处,山岭南侧就是海阳界,目前大火还没烧到桃村界。起火时间大约是下午的2时左右,这两处山头山林面积能达到几千亩,目前着火面积能有多少不好说。据介绍,桃村镇党委已经联系过海阳的消防部门,听说海阳的消防队已经上了山。

记者跟随救火人员爬到半山腰,此处已经能感觉到浓烟呛人。由于正处春季,树木和杂草都很干燥,因此火势蔓延极快,不断地从山岭处向山头北侧蔓延。几位救火队员观察后,立刻原路折回。一位姓丁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

火势太大,人根本没法靠上去,他们要赶到大火的下头,那里有防火带,在防火带处控制火势。山脚下有个养牛场,要防止火势进一步蔓延。

两个山头山林被烧光

傍晚6时30分,大火已经越过山岭,进一步向山头北侧蔓延,旁边的一个山头的山岭上也出现了火光。由于山上浓烟很大,记者无法爬上山岭,也看不到山头南侧的情况。据当地林业部门工作人员介绍,大火过来了,说明那边这两个山头的山林可能烧得差不多了。

几十名桃村镇政府的消防员在起火山脚下防火带进行准备。据一位姓林的工作人员介绍,由于火势太大,他们根本无法上山,靠近火场10米远就可能被呛倒。他们准备在防火带处阻击大火,这里的草比较稀薄,火势会大为减弱。

据了解,火灾的原因目前还不清楚,据推测可能是上山劳作人员用火不安全造成的。

公交车上偷钱包 “哑人”开口吐案情

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(记者 鞠平 实习生 张露 通讯员 孙玉科) 屡教不改的“聋哑人”祁姓小偷曾经在山东省各县市偷盗,听说聋哑人盗窃比较容易蒙混过关,犯案后便伪装是聋哑人,希望能够博得民警同情。11日,祁某在公交车上偷钱包时被抓现行,再次假装聋哑人,最终被民警成功识破。

11日上午,莱阳市公安局巡警大队便衣中队民警孙京伟坐公交车上班,发现一名穿米黄休闲西装的中年男子,不停地往人群中挤,有意识的向一名男子靠近。孙京伟见此状况,与同事向前靠近该男子。当车行至新华书店站时,中年男子将手伸进下车人的裤子口袋,同时,孙京伟两人抓住

中年男子的手,并将其制伏。

在警方进行询问时,男子以手势比划表示自己听不见,想以此掩盖犯罪事实。经过刑侦专业人员对嫌疑人的身份确认,这名男子姓祁,来自黑龙江,曾因盗窃于2009年11月、2010年2月分别被淄博、蓬莱公安局刑事拘留3个月。

随后,经过与祁某所在地的派出所联系,并与聋哑学校专业老师进行辨别,最终确定祁某并非聋哑人。

这时,祁某也不得不开口承认自己的身份,老实交代了自己的犯罪事实,猜想冒充聋哑人或许能博得民警的同情,让自己蒙混过关,便一次又一次的犯案。现祁某已被处以相应的行政处罚。

交警组成巡查小组 大规模整治遮挡号牌

32辆车被查,罚款200元、记6分

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(记者 张琪 通讯员 赵亚林 温全福) 12日,交警一大队在辖区内开展了针对遮挡号牌违法行为的专项整治,共有32辆违法车被查,对他们的处罚是罚款200元、记6分。

随着市区电子警察抓拍系统的逐渐完善,很多违法行为被电子警察抓拍下来。不过,部分驾驶员在车牌上又打起了主意,采取诸如遮挡部分号牌、将车牌弄的模糊不清,甚至将整面车牌完全遮挡的办法,从而达到逃避电子警察抓拍的目的。

针对这一情况,交警一大队民警在4月12日展开大规模整治行动,采取在市区南大街、北马路、环山路各主要路段设立固

定检查点,并抽调警力组成巡查小组沿辖区北马路、南大街、环山路、红旗中路、解放路等主干路加强巡查,对故意遮挡号牌的违法行为加大查处力度,在对违法驾驶员进行处罚的同时责令驾驶员当场改正。

4月12日集中行动期间,大队查处故意遮挡号牌违法行为32起,民警在对违法状态拍照取证后,进行了罚款200元、记6分的处罚。民警告诉记者,像这种故意遮挡号牌的违法行为严重扰乱了市区的行车秩序,很多遮挡号牌的车辆驾驶员自恃电子警察无法拍下号牌,便肆意出现闯红灯、超速等违法行为。今后,交警部门还将持续对遮挡号牌的违法行为查处。